

**第七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3(b)

2017年9月11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71/L.90)]

71/327. 联合国与全球经济治理

大会，

回顾其2010年12月8日第65/94号、2012年3月16日第66/256号和2013年7月9日第67/289号决议，

又回顾关于通过2015年后发展议程的联合国首脑会议及其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成果文件，¹以及联合国旨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环境及相关领域各次主要大型会议和首脑会议及其成果文件和后续进程，特别是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及其题为“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成果文件²及世界金融和经济危机及其对发展的影响会议及其成果文件，³在这方面，欢迎第二次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筹资后续行动论坛及其政府间商定结论和建议，⁴

还回顾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的《巴黎协定》，⁵

重申尊重《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确认一个包容、透明和有效的多边制度对于更好地应对当今各种紧迫的全球挑战至关重要，确认联合国的普遍性，并重申决心促进和加强联合国系统的效益和效率，

¹ 第70/1号决议。

² 第69/313号决议，附件。

³ 第63/303号决议，附件。

⁴ 见E/FFDF/2017/3。

⁵ 见FCCC/CP/2015/10/Add.1，决定1/CP.21，附件。



重申《宪章》规定了大会在国际社会关注的全球事务中的作用和权威，

承认联合国、特别是大会提供一个普遍和包容的多边论坛，为联合国就国际社会关注的全球事务开展讨论和作出决策赋予无可比拟的价值，

确认需要应对相互关联的社会经济挑战，促进持续、包容和公平增长，强化减少不平等机制，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认识到世界各国的联动关系日益加强，强化全球经济治理对世界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并认识到，近年来各国为此付出了努力，但仍需应本着共商、共建、共享原则，继续改善全球经济治理，加强联合国作用，

关切应对世界金融和经济危机的影响，以避免危机再次发生，继续促进全球经济稳定，并关切必须开展根本性体制改革，以确保全球经济实现持续、包容和公平增长，造福所有国家，

重申区域委员会以及区域和次区域开发银行在支持开展关于宏观经济、金融、贸易和发展的区域一级国家间政策对话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并重申旨在增进成员间发展与合作的其他区域、区域间和次区域举措和安排，包括一体化进程，具有重要意义，

注意到多边机构、特别是联合国系统所属机构为提出全球性挑战的共同对策所作的持续努力极其重要，注意到其政策建议或政策决定具有全球影响的政府间集团具有现实作用，并确认与这些集团加强互动可以产生各种惠益，有助于提高透明度和一致性及加强在全球经济治理事务方面的相互理解与合作，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⁶

2. 重申需要采取包容、透明和有效的多边方法应对全球挑战，并在这方面重申联合国系统在本着合作共赢精神为这种挑战寻求共同对策和在我们的共同人性基础上创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不懈努力中发挥的核心作用；

3. 确认联合国的重要作用是通过国际会议和首脑会议等方式提供一个政府间论坛，在包括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学术界在内的各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下，就各种全球挑战开展普遍对话，达成共识；

4. 重申《联合国宪章》规定，大会作为联合国的主要审议、制定政策和代议机关居于核心地位，以及大会在国际社会关注的全球事务方面发挥作用；

5. 又重申多边主义对全球贸易体系的价值，并决心在世界贸易组织范围内建立一个普遍、有章可循、开放、非歧视和公平的多边贸易体系，以促进各部门的增长、可持续发展和创造就业；强调双边和区域贸易安排应有利于实现并补充多边贸易体系的目标；期待世界贸易组织第十一届部长级会议于2017年12月10日至13日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并取得成果；

⁶ A/71/378。

6. 确认需要继续增进国际货币、金融和贸易体系的一致性和连贯性，必须确保这些体系作为国家发展努力的补充具有开放性、公平性和包容性，以确保取得持续、包容、公平的经济增长，实现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

7. 重申必须扩大和加强发展中国家对国际经济决策和规范制定的参与；在这方面表示注意到在改革布雷顿森林机构的治理结构、份额和投票权方面采取的重要步骤，而且这些步骤旨在更好地反映当前现实，加强发展中国家的发言权、参与和投票权；认识到必须大胆迅速地继续此类改革进程，以提高各机构的效力、公信力、问责度与合法性；

8. 确认联合国，特别是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酌情继续与处理国际社会关注的全球事务的国际和区域论坛、组织和团体进行互动有其重要意义并非常有益，并在这方面着重指出，联合国与其政策建议或政策决定具有全球影响的政府间集团(包括 20 国集团)开展灵活、定期互动十分重要；

9. 欣见联合国采取通过大会主席倡议举行的非正式通报，与其政策建议或政策决定具有全球影响的政府间集团(包括 20 国集团)开展非正式接触这一做法，并在这方面请大会主席继续这一做法，邀请有关代表与大会成员进行互动式对话，确保其参与的连续性，以期提高透明度和一致性，加强在全球经济治理方面的相互理解与合作；

10. 确认秘书长应与大会成员国进行互动，讨论秘书长参加其政策建议或政策决定具有全球影响的政府间集团(包括 20 国集团)的首脑会议事宜，并邀请大会主席为此目的继续组织非正式会议；

11.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加强联合国系统”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系统在全球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的分项，并在之后每两年审议一次；

12.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说明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包括与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协商拟订的关于加强联合国与政府间集团密切互动的具体备选方案，同时酌情考虑到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联合国经济、社会及相关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后续进程。

2017 年 9 月 11 日
第 97 次全体会议